

留守老人医疗工作计划 留守老人互助之家工作计划(优秀5篇)

计划是人们为了实现特定目标而制定的一系列行动步骤和时间安排。通过制定计划，我们可以更好地实现我们的目标，提高工作效率，使我们的生活更加有序和有意义。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计划范文，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留守老人医疗工作计划 留守老人互助之家工作计划 篇一

一是成立关爱留守妇女儿童领导小组。为维护社会稳定、构建和谐社会，经党委会议研究决定成立以党委书记为组长，镇长、人大主席、党委副书记为副组长，卫生院长、派出所长、财政所长、民政干事、妇联干事、计宣站长、党委政府秘书为成员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镇党政办公室，党委副书记兼任办公室主任。二是组建“留守儿童之家”、“妇女之家”。根据上级妇联的文件精神要求，镇党委、政府规划建设“留守儿童之家”、“妇女之家”。全镇预计建设5所“留守儿童之家”，10所“妇女之家”。

三是组建志愿者专业服务队伍。在社会各界的关心和帮助下，我镇准备组建以乡镇政府工作人员、村组干部为主体的专职和兼职服务队伍，以教师、医护人员、民政和公安人员为主的志愿者专业服务队伍，以社会各界关心农村留守妇女儿童的人士为主的社会志愿者队伍。

“以人为本”、“尊重儿童”、“以德育人”等新观念和关爱留守妇女儿童的意义，通过宣传，在全社会形成关爱留守人员的良好社会环境。四是教育部门依托家长学校，开展心理健康教育、学习辅导、亲情沟通、亲子活动等服务。五是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积极开展维权行动，热情接待来访

妇女儿童，进一步畅通妇联组织和妇女群众的沟通及妇女诉求渠道，加大对危害妇女儿童侵权案的打击惩处力度，大力宣传妇女儿童保护法，从源头上维护妇女儿童的合法权益。

一是开展访贫问苦、爱心帮扶活动。首先，镇党委、政府把关心关爱留守妇女工作放在首位，采取各种方式开展各项关爱活动，每年组织计生部门免费为农村留守妇女进行一次妇科疾病检查。其次，通过社会各界力量开展捐资捐物、生产生活帮扶、维护权益等形式的“真情关爱留守家庭”活动，利用节日之际到村组、社区走访慰问贫困留守妇女儿童，帮助留守妇女儿童切实解决生产生活和学习中的实际困难，把社会的关爱和温暖及时送到他们身边。联合宣传、财政、计生、民政、教育等联合开展“幸福工程·救助贫困母亲”行动。向社会各界筹集资金扶助贫困留守家庭的母亲贫困母亲，使所有留守贫困母亲都能享有生存与发展权、接受教育权、生殖健康权。在寒暑假镇村领导到村看望留守流动儿童，为他们送去慰问金和书包，并组织到延安、马栏等红色革命根据地参观学习。

二是为强化留守流动儿童监护人的监护意识，我镇准备在各学校开展一系列家庭教育巡回演讲活动，从根本上提高监护人的监护能力和水平。

三是关注留守人员身心健康。积极引导留守人员参加各种文体活动，对留守妇女定期组织健康知识讲座、法律知识培训、免费开展各项技能培训，提供心理咨询等，培养留守妇女“四自”精神，提高了母亲的综合素质，并对她们进行健康心理辅导和身体健康体格检查，满足留守人员身体健康需求和心理调适需求。四是实施“回归工程”。通过政府出台创业优惠政策、降低小额贷款的门槛、加大科技致富的培训力度和调整农业产业结构等形式，引凤还巢，鼓励在外务工人员回乡创业，回乡就业，切实减少留守人员数量。

留守人员是当前的一个社会问题，需要全社会共同关心、关

爱和关注。关爱留守妇女儿童工作必须要坚持深入了解广大妇女儿童，因地制宜，必须让广大的留守妇女儿童们实实在在体会到党和政府的关怀，感受到群众团体组织力量的作用。镇党委、政府将在20xx年的工作中牢固树立党员、干部服务妇女儿童，服务经济建设的意识，镇妇联和民政系统要勇于承担起社会责任，发挥好自身的社会服务功能，整合社会资源，竭力为留守妇女儿童排忧解难，当好她们的娘家人。

留守老人医疗工作计划 留守老人互助之家工作计划 篇二

为深入贯彻中央和省、市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决策部署，加强农村留守老人妇女儿童和特困群众关爱服务，增强农村基层党组织的政治功能和组织力、战斗力、凝聚力，提升农村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干部服务群众的能力，充分发挥农村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根据省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关于开展农村留守老人妇女儿童和特困群众关爱服务行动的通知》（甘农领发〔20xx〕9号）和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市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关于在全市开展农村留守老人妇女儿童和特困群众关爱服务行动实施方案》（天农领组发〔20xx〕8号）要求，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决定，从20xx年9月开始，在全县开展农村留守老人妇女儿童和特困群众关爱服务行动，现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把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奋斗目标，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发挥农村基层党组织领导作用，组织身边的组织和个人，为身边的留守老人妇女儿童和特困群众做身边的事，温暖身边人的心，凝聚身边人的神，提升农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将开展农村留守老人妇女儿童和特困群众关爱服务行动作为

党史教育“我为群众办实事”的实践载体，作为抓党建促乡村振兴的务实举措，作为提升乡村治理能力的有效切口，作为密切党群干群关系的桥梁纽带，瞄准突出问题，补齐短板弱项，优化服务供给，创新方式方法，解决“急难愁盼”问题，提高农村留守老人妇女和特困群众生活质量、农村留守儿童教育质量，确保老有善养、幼有优教、困有真帮。

（一）关爱服务农村留守老人。以提高农村留守老人生活质量为重点，着力提升养老服务水平。镇村党组织要组织动员党员干部、妇联执委、身边有能力的亲戚朋友、志愿者、村医和热心人，全面落实农村留守老人定期巡访制度，为留守老人提供打扫卫生、洗衣服、理头发、量血压、测血糖、生火做饭、送餐助餐、送药助医、住院陪护、送煤取暖、代购代买、安全防护、谈心交流等贴心服务。鼓励各镇探索统筹利用村内闲置公共资源、租赁农村闲置住房等方式，建立日间照料中心（互助老人幸福院），因地制宜丰富老年生活，开展互帮互助。（牵头单位：县民政局；责任单位：各镇，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有关成员单位）

（二）关爱服务农村留守妇女。以提高农村留守妇女生活质量为重点，镇村党组织要积极协调民政、妇联、人社、卫健等部门，帮助农村留守妇女学习一项就业技能、参加一次心理健康知识讲座、实现一次夫妻团聚、参加一次家庭教育培训、开展一次“两癌”筛查等活动，切实提高自身素质，增强自尊、自强、自爱、自立意识，有效发挥农村留守妇女主体作用，引导积极参与农村留守老人儿童关爱服务活动。

（牵头单位：县民政局、县妇联；责任单位：各镇，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有关成员单位）

（三）关爱服务农村留守儿童。以提高农村留守儿童教育质量为重点，着力提升教育服务水平。镇村党组织要及时了解掌握留守儿童受教育情况，督促落实控辍保学、教育资助、送教上门政策措施，协调帮助特殊困难儿童优先安排在校住宿，协调落实家庭经济困难儿童陪读人员就近就地就业或享

受公益性岗位，开发“共享奶奶”、“爱心妈妈”公益岗位帮助看护留守儿童。不断丰富关爱载体，完善社会关爱体系，组织开展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行动，把防触电、防烫伤、防跌落、防溺水、防煤烟中毒、防交通事故等作为儿童防护重点，切实保障留守儿童的人身安全。强化家庭关爱基础功能，做到乡镇、村委会、监护人、被委托人四方签订的农村留守儿童委托照护协议全覆盖，督促监护人采取电话、视频通信等方式，每周与留守儿童、被委托人至少联系交流一次，督促监护人或被委托人加强对留守儿童的生活照料、学习监督、安全防护，多措并举解决农民群众后顾之忧。村级要建立健全留守儿童档案和保护措施，做到一人一档。村干部和儿童主任每月至少入户走访一次，乡镇和儿童督导员每月要对村级开展留守儿童委托照护工作进行督导检查，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牵头单位：县民政局、县教育局；责任单位：各镇，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有关成员单位）

（四）关爱服务农村特困群众。以提高农村特困群众生活质量为重点，着力提升帮扶救助服务水平。镇村党组织要积极协调落实特困群众产业扶持、就业帮扶和救助供养、大病救助、临时救助等帮扶政策。要从鳏寡孤独、特困供养人员、残疾人等特困群众的实际困难出发，组织动员党员干部、村组织、妇联组织提供热情周到的贴心服务。（牵头单位：县民政局、县残联；责任单位：各镇，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有关成员单位）

（一）及时安排部署。各镇要根据县上《实施方案》，结合自身实际，制定具体的关爱服务行动实施方案，组织动员村“两委”、社会力量积极行动，推进农村留守老人妇女儿童和特困群众关爱服务行动各项工作有力有序开展。县民政局、县教育局、县妇联、县残联要根据各自职责，制定详细的实施方案，牵头落实各项关爱服务工作。

（二）统筹推进实施。坚持试点先行，县上将确定3个试点镇；各镇要结合乡村建设行动示范村，每镇确定3个试点村。试点

镇村要作出示范，走在前列，积累经验。基础条件和工作情况比较好的行政村梯次推进，逐步推开。村党组织要通过组织干部入户走访、召开村民小组会议和村民会议等形式，广泛听取群众意见建议和诉求，兼顾群众所需和组织所能，坚持实事求是，分类施策。具体关爱服务项目不搞“一刀切”，由镇村从实际出发，从能做的事和点滴小事做起，由小到大、由少到多，做一件成一件，为农民群众多办实事、好事。

（三）鼓励探索创新。要把开展农村留守老人妇女儿童和特困群众关爱服务行动与“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结合起来，围绕养老、就医、入托、入学和特困帮扶等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鼓励镇村结合实际创造性地开展工作，村级集体经济收入要更多用于农村留守老人妇女儿童和特困群众关爱服务工作。

（四）加强上下联动。各镇各部门要结合深化“放管服”改革，创新体制机制，将农村公共服务资源更多以镇村党组织为主渠道落实，赋予村党组织更多更有效的直接服务群众的资源和力量，拓展服务项目，提升服务效能。县直相关部门要主动担当，积极对接省市行业政策，在政策完善、项目安排、资金使用等方面提供倾斜支持关爱服务行动，多渠道多形式促进村级集体经济增加收入。

（一）压实工作责任。在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由县委农办、县乡村振兴局牵头，统筹组织开展农村留守老人妇女儿童和特困群众关爱服务行动。各镇党政主要负责人、村“两委”主要负责人要切实担负起第一责任人的职责，认真落实镇村属地主体责任，摸清底数，建立健全农村留守老人妇女儿童和特困群众管理台账，全力推进关爱服务行动。县民政局、县教育局、县妇联和县残联要各负其责，履行牵头单位职责，指导镇村建立台账，加强政策培训，协调落实关爱服务措施。其他行业部门要根据各自职能，全力参与支持关爱服务行动，确保行业政策落实到位。

（二）形成工作合力。要积极引导东西部协作和中央单位定点帮扶、省市县各级帮扶单位倾斜支持关爱服务行动。重视发挥共青团、妇联、残联等群团组织优势和力量，在关爱服务行动中起带头作用。积极引导行业协会、商会、慈善机构等社会组织、志愿者服务团队和社会各界人士踊跃投身关爱服务行动。要多角度、多层次、多渠道大力宣传关爱服务行动，总结先进经验，挖掘先进典型，营造社会关注、干部投入、群众参与的良好氛围。

（三）加强督促检查。由县委农办、县乡村振兴局牵头，从民政、教育、妇联、残联等单位抽调人员组建督查组，对关爱服务行动开展情况进行明察暗访、督导检查，及时发现解决存在的问题，对行动迟缓、作用发挥不到位的镇村进行通报。各镇和县民政局、县教育局、县妇联、县残联等单位，要定期向县委农办、县乡村振兴局报送工作进展情况。

（四）建立长效机制。要把农村留守老人妇女儿童和特困群众关爱服务行动作为一项常态化工作持续开展下去，建立健全长效机制，进一步强化村党组织协调落实政策措施的职责，有效破解“最后一公里”问题，善作善成，久久为功，不断提升村级组织的服务能力和工作水平，为高质量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夯实基础。

留守老人医疗工作计划 留守老人互助之家工作计划 篇三

工作对象：农村留守儿童为父母双方从农村居住地流动到其它地区3个月以上，自己留在农村居住地不能和父母双方共同生活的未满18岁的未成年人。

目标任务：在全区范围内建立起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体系，使农村留守儿童普遍能接受到良好的教育，身心健康得到全面发展，合法权益得到切实保障，成长环境有较大改善。建立完善留守儿童保护管理制度；倡导和完善“代理家

长”制；积极开展农村留守儿童家长及监护人培训工作等。努力实现农村留守儿童“学业有教、监护有人、生活有助、健康有保、安全有护、活动有地”的工作目标。

（一）摸底排查，建立台帐□20xx年6月23日前，各责任单位要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对辖区内所有农村留守儿童、辍学儿童进行全面、深入、细致排查，彻底查清留守儿童数量、构成、特点、家庭状况等基本情况，以村为单位建立农村留守儿童台账，于6月25日前以社区为单位汇总报社会事务局。6月30日前，社会事务局汇总后报市民政局、市教育局。同时，7月15日前，各社区服务中心要以建立以留守人数、姓名、监护人情况、父母动态、学习状况等为主要内容的留守儿童信息库。

（牵头单位：社会事务局。责任单位：双龙社区服务中心、石桥社区服务中心、红山社区服务中心、辖区内各学校。）

（二）评估风险，明确分级。各社区在做好摸底排查的基础上，建立类型、等级评估体系，实行分类监管。对被监护人的评估，一类：无父母、祖父母、外祖父母以及其他亲属委监护人的农村留守儿童；二类：无父母监护，但有其他亲属为监护人的农村留守儿童；三类：无父母监护，但有祖父母、外祖父母为监护人的农村留守儿童。根据留守儿童生活、监护、教育、健康情况以及受到伤害的程度和频次，将各类分为四个等级。一级：受监护人基本没有履行监护职责或无监护人，被监护人已处于流浪乞讨维持生命和生存。二级：委托监护人履行监护职责不力，导致被监护人不能正常生活和健康成长、辍学以及染上不良行为。三级：委托监护人疏于对被监护人的监管，导致被监护人心理受到严重伤害、歧视、漠视、体罚及不公正对待。四级：委托监护人由于自身能力缺陷，不能正常履行监护责任，导致被监护人行为出现偏差、心理失当、性格孤僻、偶尔会逃学等。对委托监护人进行评估，较好：委托监护人较好履行监护职责，留守未成年人生活、教育、身心健康等方面得到较好保障；一般：委托监护

人能基本履行监护职责，未成年人生活、教育、身心健康等方面得到基本保障，但未成年人有产生行为偏差、心理失当等情况的潜在风险；差：无监护人或委托监护人不能履行监护职责，缺乏良好的引导和关怀，未成年人的生活、教育、身心健康得不到有效保障，容易出现行为偏差、心理失当、辍学、外出流浪乞讨等非正常情况。

（牵头单位：社会事务局。责任单位：双龙社区服务中心、石桥社区服务中心、红山社区服务中心、辖区内各学校。）

（三）建立机制，构建体系

1. 强化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的监护责任。各社区服务中心要督促辖区外出务工人员为家中留守儿童指定委托监护人、对一类留守儿童要由社区指定其监护人并订立监护合约；按照《未成年人保护法》有关规定，建立农村留守儿童家庭监护责任监督制度，督促外出务工人员妥善安排好留守儿童学习与生活，切实履行法定监护责任。学校、村委会（社区）要与农村留守儿童法定监护人、其他监护人签定《留守儿童管理教育责任书》，对不依法履行监护职责，或者侵害农村留守儿童合法权益的，予以教育、劝诫、制止，构成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由公安机关依法给予行政处罚。

（责任单位：双龙社区服务中心、石桥社区服务中心、红山社区服务中心、红桥公安分局、辖区内各学校）

2. 强化社会的关爱责任。新区工管委、社区服务中心对留守儿童实行一对一帮扶，村居两委对其辖区实行留守儿童多对一帮扶；积极探索各种关爱模式，广泛动员社会力量为农村留守儿童办好事、办实事。要充分考虑农村留守儿童的特殊性，以亲情关爱和贴心服务为主，以赏识教育和励志教育为重。

（责任单位：新区各单位）

3. 强化学校的教育责任。成立留守儿童心理疏导工作小组，通过家校联系、心理抚慰、生活关心、学习辅导、结对帮助、亲情电话等方式给予关爱；辖区内各学校在校内设立留守儿童心理疏导室，开展形式多样的心理健康教育，引导农村留守儿童积极向上，自尊、自信、自立、自强；对留守儿童两周必须家访一次，每月必须召开一次留守儿童监护人座谈会。充分发挥学校教育的主渠道作用，按照农村留守儿童的实际需要，把学校教育很好地融入到留守儿童日常工作中，努力为农村留守儿童，提供良好的学习、生活和监护条件，保障农村留守儿童在校人身安全。

（责任单位：工会、团委、辖区各学校）

（四）着力优化农村留守儿童成长环境

1. 切实保障农村留守儿童享受应有的教育权利。社会事务局要紧紧围绕《^v^未成年人保护法》《^v^义务教育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贯彻实施，充分保障农村留守儿童享受应有的教育权利，将农村留守儿童管理教育工作纳入素质教育和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总体规划，在安排、指导、检查、考评学校工作时，将农村留守儿童管理教育工作作为一项重要内容，统一部署，切实保障农村留守儿童教育平等权益。

（责任单位：社会事务局）

2. 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大力发展园区经济，增加就业岗位，吸引广大外出务工人员回乡就业，彻底根除农村留守儿童。加强农村留守儿童的权益保护，努力营造儿童健康成长的良好氛围。

（责任单位：经发局、社会事务局、新区各单位）

3. 落实救助政策，完善农村留守儿童救助保障制度。社会事务局要设立留守儿童救助基金，要做好贫困农村留守儿童社

会救助工作，保障农村贫困家庭留守儿童享有的社会救助。要及时将符合农村低保条件的家庭及留守儿童纳入最低生活保障范围，确保家庭困难留守儿童获得应有的社会救助。工会、共青团等群团组织要配合有关部门了解和掌握农民工家庭及农村留守儿童生存发展状况，结合开展与农村留守儿童“手拉手”、“结对子”送温暖、献爱心活动。

（责任单位：社会事务局、工会、团委）

4. 大力开展关爱保护农村留守儿童志愿者服务活动。组织心理健康教育队伍，聘请有资质的心理辅导教师不定期对辖区各学校教师进行培训，推行学校每周一节心理健康教育课，使农村留守儿童心理有关爱、感情有寄托、学习有帮助、生活有支持、管理有保障。

（责任单位：工会、团委、职校）

（五）切实净化农村留守儿童成长的文化环境

留守老人医疗工作计划 留守老人互助之家工作计划 篇四

随着“打工潮”一拨又一拨地涌向东部沿海城市及经济发达地区，我校“留守儿童”的数量急速增多，情况愈益复杂，留守儿童的教育问题显得特别突出。据班主任和课任老师们的反应，“留守儿童”中有多数学生性情孤僻，缺乏信心，经常撒谎，不守纪律，课堂发言不积极，学习成绩始终很差，严重者甚有抑郁自闭的倾向。怎样才能更有效地解决好对于“留守儿童”的教育问题呢？学校领导层忧心如焚，积极地采取了一系列的针对性举措，并掀起了一场别开生面的“留守儿童特别教育”活动，取得了一定的成效。现将我校“留守儿童特别教育”活动参照记实的形式作番简要介绍。

由于活动宗旨经历了较长时间的酝酿过程，教师们理解得深

切，把握得牢靠，在具体的帮教工作中也就更能做到积极主动，方向明确。

对此种种，我们都做了全面深入的调查与了解，由校委会领导带领相关老师，或找学生谈心、或上门家访，并把调查了解到的资料，汇集分类，研究帮教方法。我们力求把工作做得实，做得细，做得真见成效，这样首先就应把每个“留守儿童”的具体情况摸个一清二楚。

在活动宗旨中就写明确“以生活上的真诚关爱为契入点”，要努力弥补“留守儿童”由于家教残缺而导致的空白。我们推行走入每一个家庭的举措，就基于这一理念而为。教师深入“留守儿童”的家庭生活之中，广泛与其临时监护人接触，指导帮助监督，并努力改善“留守儿童”的家庭教育境况。教师又通过电话与“留守儿童”的父母取得联系，以自己特有的教育者的身份，自觉地充当起“留守儿童”的父母角色，留守学生和其临时监护人之间的中介角色，与“留守儿童”的整个家庭建立起一种真正互信的良好关系。只有建立了这样的关系，对“留守儿童”的帮教才算抓住了关键，才能真正起到实效。

学校设立留守儿童特别教育活动中心，中心设办公室，派有一定能力，有较好素质的吴道斌老师以“留守儿童”代理家长的称谓负责此项工作。中心设电话专线，为联络“留守儿童”家庭与学校提供便利。中心为“留守儿童”提供心理咨询服务，更兼指导协调处理“留守儿童”帮教工作。由于活动中心的有效工作，各班级的“留守处儿童”特教工作由零散趋向整合，彼此借鉴，互相启示，并尽快上升到理性认识，及时推广经验，纠正差错，为活动的组织和深入推进起到了积极作用。

在活动中心的指导与组织安排下，学校对每个“留守儿童”推行“三个一”工程行动，即每周一谈心，每月一通信，每年一庆祝。谈心可以是谈学习谈生活，谈成长路上的一切烦

恼事或是开心事，可以是单独谈，也可以是小组谈，目的在于增强师生间的情感纽带。通信主要指“留守儿童”与远方父母之间书信交往。书信交往信息含量大，易于抒发情感和阐明事理。父母的每一封信往往成了孩子的珍藏和情感的寄托。庆祝指为“留守儿童”庆祝生日，活动中心的“代理家长”相关班主任及课任教师，以赠送小礼品写书赠言等方式，祝贺孩子生日快乐。“三个一”工程行动形成制度，要有较为翔实的实施记录，活动中心对此定期进行检查并督促。0801班的吴婷在写给妈妈的信中说：“妈妈，你安心工作吧，我在学校里生活得很好，教师和同学们前些天还为我举行了生日庆祝活动，为我唱起生日快乐歌，我感动得流下了眼泪。我不再害怕，也不再感到孤单，教师说我的学习有了很大进步，我要做个懂事的好女儿，好好学习……”我们把“三个一”工程又称为感动工程，把一个又一个的感动经常化，努力去化解“留守儿童”心底孤寂、自闭的坚冰，为他们不断送去春风的温暖。

“留守儿童工”教育仅仅靠教师的热情和努力是不够的，还要发动每个学生，让所有的学生都热情地参与到活动中来。发动每个学生是学校卓有成效的又一大举措。各班纷纷开展“留守儿童”与一般学生结对子“爱心帮助”活动，针对“留守儿童”生活上、学习上的困难，心理上的挫折等给予帮助，促进留守学生与一般学生和谐友好地相处。于学期末，学校在大力表彰“留守进步学生”的同时，大力表彰对“留守儿童”的成长付出真诚帮助的“爱心帮助小天使”宣传他们的事迹，弘扬他们的精神。在活动中，学生间的爱心帮助事迹也是非常感人的，一桩又一桩，无法细数，甚至有些家长也参与到了对留守孩子的爱心帮助中来，这对施行帮助的学生来说也是一种宝贵体验，对校风建设，对思想品德教育都产生了极其广泛又深刻的影响。

总之热热闹闹的“留守儿童”特别教育活动，对于“留守儿童”的帮教应该是长远的，永久的。这次活动给我们留下了深远的影响，相信也会给人们留下一些启迪和思考。“留守

儿童”的教育问题同时也是一个不容忽视的社会问题，“留守儿童”的现象应该引起更多的关注。我们将一如既往地尽自己的努力做下去，让“留守儿童”的父母在远方工作得放心，让“留守儿童”在家乡学习、生活得安心、舒心、努力为孩子撑起一片蔚蓝的天空。

留守老人医疗工作计划 留守老人互助之家工作计划 篇五

——xx镇老干部工作先进事迹

宣传上重视，营造良好的尊老重老氛围。尊老重老，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全镇现在所取得的成绩，离不开老干部们的心血和汗水，可以说没有老干部昨天的努力奋斗，就没有现在的成绩。为此，该镇召开班子会议专题研究老干部工作，并利用一切机会宣传尊老重老的重大意义，使大家认识到尊重爱护老同志的今天，也就是尊重爱护我们自己的明天，使全体党员干部形成尊老敬老、养老爱老的自觉行动，从而为老同志真正做到老有所为，老有所养，老有所乐奠定了良好的思想基础。

献，征求他们对各项工作的意见和建议，使他们做到人退休，思想不退休，在锻炼保重好自己身体的同时，充分发挥他们老干部经验丰富、号召力强等特长，为全镇的经济发展继续发挥余热。

一是加强老干部的政治学习。在镇党委的统一领导下，认真贯彻^v^同志关于“多从政治上关心老同志”的精神，成立镇离退休老干部支部，结合“保持^v^员先进性教育活动”，坚持离退休干部每月一次政治学习和组织生活制度，组织引导老同志深入学习“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党的十六届四中全会精神，使老同志深刻理解“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科学内涵和精神实质，把思想和行动进一步统一到^v^精神

和中央的重大决策部署上来。镇组织办及时向老干部传达上级会议精神，使老干部进一步了解了我镇事业发展的情况。为了保证老干部能及时了解国内外的形势，镇党委每年为每位老干部订阅了一份《报刊文摘》，供老干部们学习。

二是组织老干部外出参观学习。为了能让老干部更好地了解我镇和周边城镇的发展建设，镇党委先后多次组织全体老干部到景宁县和县城的重点工程建设情况进行参观，让他们了解全镇今后几年全面建设生态小康型文明城镇的目标和任务，同时听取他们对该镇发展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在“七一”期间还组织他们到九峰乡白柯湾革命纪念馆接受革命传统教育，激发他们为建设经济发展的热情和丰富他们的生活。

生活上帮助，使老同志在物质上有所依靠。利用春节、“七一”、“重阳”节等节日召开老干部座谈会，向他们通报本单位情况，听取老干部的意见和建议，了解他们在生活中存在的实际困难，镇政府在财力非常紧张的情况下每年都专门安排3万多元经费作为节日的慰问金送到老干部们的手上。平时对因病住院的老干部进行了慰问，对长病的老干部做到及时探望，对因病去世的同志前往慰问家属并协助料理后事，在生活上帮助他们，使老同志在物质上有依靠。为了能及时解决好老同志碰到的急事难事，我们专门安排基层办的同志负责做好老干部的工作，对老干部的来信来访热情接待，积极办理，做到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当做好老干部的勤务员，受到了老干部的好评。

工作上支持，使老同志真正体会到大家庭的温暖。帮助支持老同志、发挥特长，使他们真正做到老有所为，该镇积极创造各种条件，成立xx镇老人协会，开展丰富多彩的文化活动，如组织老干部报名参加由县委宣传部举办的“七一”文艺晚会的的节目彩排、老年人的门球比赛。同时组织全镇离退休干部到县人民医院进行体检，及时了解他们的身体健康状况。

二〇一四年七月二十五日